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綠島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51臺東縣綠島鄉南寮村一九四之一號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劉晏彬

電話：089-672510#35

傳真：089-671793

電子信箱：gi07052@gi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綠鄉社字第11400115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 (376546100A_1140011543_ATTACH1.doc、
376546100A_1140011543_ATTACH2.doc、376546100A_1140011543_ATTACH3.
docx、376546100A_1140011543_ATTACH4.pdf、
376546100A_1140011543_ATTACH5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所修正「臺東縣綠島鄉公墓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
條例」令、公告、條文全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
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東縣綠島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十五次臨時會決議通過(114年12月24日綠鄉代議字第1140001245號函)及地方制度法第27條辦理。
- 二、惠請臺東縣政府同意備查。

正本：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所研考、本所社會課、臺東縣綠島鄉民代表會

